



Sponsorship Breakdown

如果你在加拿大的移民擔保
破裂時需要金錢和
其他的幫助



Legal
Services
Society

British Columbia
www.legalaid.bc.ca

©卑詩省法律服務協會 2017 年

第四版：2017 年10 月

初版：2000 年

ISSN 1929-1671(Print)

ISSN 1929-168X (Online)

鳴謝

編輯：Judy Clarke

版面設計：Ana Agner, Brian Goncalves 及 Andrea Rodgers

法律審核：Rochelle Appleby 及 Alison Ward

協調出版：Alex Peel

中文翻譯：Candice Lee

不得將本冊子翻印作商業用途。如作其他用途者，歡迎影印並請說明資料來源以示鳴謝。

「移民擔保破裂」(*Sponsorship Breakdown*) 是由「法律服務協會」(Legal Services Society, 簡稱 LSS)出版的刊物。LSS 是一間非盈利機構，為卑詩省民提供法律援助。LSS與主要資助它的省政府是分開的。LSS也從(卑詩省的)「法律基金」(Law Foundation)及「公証人基金」(Notary Foundation) 獲取補助。

本冊子只解釋有關法律的一般情況，並無意在你的特殊個案上提供法律意見。由於每人的個案有別，也許你要另找法律途徑幫助。本「移民擔保破裂」冊子的最新修訂日期至2017年10月。

這冊子告訴你,如果你是因為以下情況而沒有能力維持自己的生活時,你可以怎辦:

- 擔保你在加拿大獲得永久居民身份的人不會或不能供養你的生活,和/或
- 你已經不與你的擔保人一起生活,而該人是你的配偶或同居伴侶。

發生上述情況,可能由於:

- 你的擔保人不再具備足夠金錢,
- 你的擔保人不會供養你和叫你離開,或
- 你的擔保人離開你和不再供養你。

又可能由於你離開是因為:

- 你的擔保人虐待你,或
- 你的擔保人在強迫你做一些不公平或錯誤的事。

你遇到上述任何情況而又沒有金錢傍身,尤其是如果你有孩子的話,會令你驚惶失措,但總有求助的途徑。這冊子解釋有何辦法。

如果你被虐待或被嚴重忽略,立即求助。如果你害怕,認為你的擔保人對你、你的孩子,和/或其他人有即時危險,馬上撥打911 報警。致電「卑詩受害人連線」(VictimLinkBC) 1-800-563-0808 尋找一個緊急避難所(安全屋) 或臨時庇護中心、受害人服務計劃,或轉介獲取法律幫助。



1 簡介

- 1 這冊子為誰而設？
- 2 這冊子不為誰而設？

3 移民擔保與擔保破裂

- 3 甚麼是移民擔保？
- 4 在加拿大作為一名受擔保人，我有甚麼責任？
- 4 我有甚麼權利和福利？
- 5 甚麼是擔保破裂？
- 6 我的擔保人能迫使我離開加拿大嗎？
- 6 如果我的擔保破裂，什麼事情會發生在我身上？
- 7 如果我的擔保人虐待我，我怎樣能得到幫助？
- 8 至於金錢又如何？
- 9 會對我的子女和我們的房子有何影響？
- 9 會對我的擔保人有何影響？
- 10 索取更多的資料

11 申請社會福利金

- 11 如果我的擔保人不供養我，我可到何處求助？
- 12 我怎樣獲取社會福利金？
- 12 如果我正值逃離虐待會怎樣？
- 13 如果我急需要金錢，該怎麼辦？
- 14 你申請前



- 15 怎樣聯絡社會廳
- 16 如果我的英語說得不好會怎辦？
- 18 怎樣申請福利金
- 27 如果我曾受虐待，有需要接觸我的擔保人嗎？
- 27 如果我的擔保人擁有我的移民文件，我該怎麼辦？
- 28 我須等候多久才能領到福利金？
- 28 社會廳可以到我家查看資料嗎？
- 29 我一旦領取福利金之後會怎樣？
- 29 如果我繼續領取福利金，我仍能擔保我的家人嗎？
- 29 如果我的福利金申請被拒，我能做什麼？
- 30 如果我的上訴全部失敗會怎樣？

31 誰能幫助你？

- 31 申請法律援助
- 32 如果你正受到虐待
- 33 用你的語言求助
- 33 社區機構
- 42 「卑詩法律援助」提供更多的幫助
- 44 其他幫助

45 名詞解釋



這冊子為誰而設？

Who is this booklet for?

這冊子正是為你而設，如果：

- 你用**配偶** (spouse) 身份，在家庭團聚類別 (family class) 下，從外國移民來加拿大，或
- 你已經身在加拿大，並由同性或異性的配偶或**同居伴侶** (common-law partner) 擔保，(即是在「加拿大境內」 [in-Canada] 擔保)

你抵步加拿大時或你在加拿大境內從移民辦事處取得**永久居民** (permanent resident) 身份。

在這冊子內，我們使用「受擔保」(sponsored) 一詞來形容某些人士基於家庭成員的供養承諾而獲批永久居民身份。「配偶」一詞意指丈夫、妻子、**有夫婦關係的伴侶** (conjugal partner)，或同性或異性的同居伴侶。

這冊子不為誰而設？

Who this booklet isn't for

這冊子並不適用於你，如果你：

- 身在加拿大，並正在辦理由你**配偶**或**同居伴侶**作擔保的手續（換句話說，你仍然未有永久居民身份），
- 以難民或難民的親屬身份來到加拿大，
- 以企業移民類別的家庭成員前來，
- 通過移民計劃例如技術移民計劃來到加拿大，
- 是一名**擔保人**(sponsor)，或
- 以訪客或學生簽證居留。

如果你身處上述任何情況，便須要從其他途徑獲得資訊，參閱第31頁的「誰能幫助你？」(Who can help?)。

在這冊子中使用的**粗體字**，在45頁的名詞解釋章中有所描述。



甚麼是移民擔保？

What is immigration sponsorship?

聯邦政府透過「加拿大移民、難民及公民部」(Immigration, Refugees and Citizenship Canada, 簡稱IRCC)負責擔保事宜。

居住在加拿大的加國公民及**永久居民** (permanent residents)均可申請擔保他們的某些家人來加拿大一同生活。

符合資格者可擔保他／她的：

- 配偶 (包括丈夫、妻子, 或同性或異性的同居伴侶) ,
- **夫婦關係的伴侶** (conjugal partner) (一名與你有親密、互相依靠, 和承諾關係的人) 至少有一年的關係,
- **未獨立的子女** (dependent children) (親生或收養子女, 其年齡依政府規定屬未成年) ,
- 父母或祖父母, 或
- 孤兒, 及依政府規定屬於未成年的兄弟、姊妹、姪子女、或孫子女, 並未婚。

任何人要擔保一名人士來加拿大均必須簽署一份「**承諾書**」(undertaking) -- 向政府承諾供養受擔保人長達三至十年(視乎年齡和關係)。意即他們同意提供該人食物、衣物、居所和其他的生活必需品。擔保人也同意支付卑詩省醫療保險「醫療服務計劃」(Medical Services Plan)的費用, 以及「醫療服務計劃」不包保的醫療費用, 諸如牙齒或眼睛的護理。

在加拿大作為一名受擔保人, 我有甚麼責任?

What are my responsibilities as a sponsored person in Canada?

當一名親屬擔保你, 你必須與擔保人簽署一份「擔保協議」(sponsorship agreement)。你必須同意嘗試供養自己的生活, 並在向政府申請金錢援助前, 先向擔保人求助。

作為永久居民, 要維持你的永久居民身份, 每五年中你不許身在國外超過三年以上。

你必須遵守加拿大的法律。如果你犯法, 你會喪失居留加拿大的權利, 例如: 被判觸犯了嚴重的刑事案、你超過每五年允許三年身在加國境外的規定, 或被IRCC發現你在移民申請時歪曲事實。

我有甚麼權利和福利?

What are my rights and benefits?

作為受擔保人, 你有權留在加拿大生活和工作, 並可能有資格接受一些福利, 諸如:

- 就業保險 (Employment Insurance),
- 卑詩工作安全福利 (WorkSafeBC benefits),
- 加拿大兒童稅務優惠 (Canada Child Tax Benefit), 及
- 卑詩家庭贈金 (BC Family Bonus)。

每名在加拿大的人，無論甚麼移民身份，均有權受到加拿大法律的保護。這些法律包括針對：

- 暴力對待任何人士，包括婦女、兒童和長者，
- 不公平的工資，
- 不安全的工作條件，
- 工作上的歧視，及
- 提供公共服務上的歧視。

想了解這些權利和福利的詳情，可向列在第33 – 41頁內某一社區團體的**倡議者**(advocate)或社區工作者查詢。

甚麼是擔保破裂？

What is sponsorship breakdown?

「擔保破裂」即是當你的擔保人，不能或不會提供你部份或全部的基本生活所需，例如食物、居所、衣物、或醫療護理，而且你亦無能力供養自己和/或你的家眷。一些擔保破裂的例子是，當你的擔保人：

- 想供養你，但不再有足夠金錢；
- 容許你住在他們的家，但不為你支付食物、衣物、或醫療所需；
- 叫你必須離開他的房子和拒絕供養你；
- 離開你和不再供養你；或
- 在你離家後，為某些原因而拒絕供養你(例如，關係合不來)。

有時，就算擔保人沒有叫你走，但他們對待你很差劣而令你必要離開。例如，你可會決定離開你的擔保人，如果他們：

- 正虐待你(見第6頁)；或者
- 提出不合理的要求，諸如強迫你在無工錢下為他們工作，或加入非法活動(例如：當娼或販毒)。

如果你身處上述的境況，也算是擔保破裂。(想知更多關於如果擔保人正虐待你，你該怎樣求助，見第7頁)。

虐待 (abuse) 可以是身體、情緒或語言、生理、性、和/或金錢上的傷害。例如，施虐者可會傷害你的身體、恐嚇你、或向你尖叫來嚇唬你。他們可會跟蹤你、強迫你行性事、或意圖控制你每樣做的事。

施虐者利用威脅和暴力獲取權力並控制其伴侶，施虐者經常會把這些虐待歸咎於受害者。記住：你被虐待不是你的錯。

我的擔保人能迫使我離開加拿大嗎？

Can my sponsor make me leave Canada?

不能。無論你與擔保人發生何種問題，你的擔保人是不能迫使你離開加拿大的。如果他們叫你離開，你不必要離開。如果你的配偶迫使你離開加拿大，可聯絡列載第33 – 41頁的其中一個團體求助。只有加拿大移民部官員才可以命令一名人士離開加國，而這只會在移民聆訊後才能發生。你不會只因你的移民擔保破裂或你的擔保人要你離開而被勒令離開加國。

如果我的擔保破裂，什麼事情會發生在我身上？

What will happen to me if my sponsorship breaks down?

如果你的移民擔保破裂，因你已經擁有永久居民身份，IRCC是不會對你（或你的孩子）採任何行動。你不會被驅逐出境、你可保留所有的權益，即使你需要為基本生活需求而申領金錢（稱為福利金，welfare），也不會失去自己的身份。

（IRCC會對它認為在移民申請中歪曲事實的任何人採取行動。）

如果你與擔保人的關係破裂而你不是永久居民，要盡快尋求法律幫助。

在2017年4月28日之前，一些永久居民身份是有條件的。有條件的永久居民需要與擔保人一起居住生活兩年。由2017年4月28日起，加拿大政府刪除了這項條件。這項更改即時適用於任何有條件身份的人士及在該日期之後被擔保的任何人士。

如果你是永久居民並與你的配偶分開，移民官員是不會要求你離開加拿大（除非移民官員認為你們不是真正結婚的）。

如果我的擔保人虐待我，我怎樣能得到幫助？

How can I get help if my sponsor is abusing me?

如果你身處危險，撥打911報警如果你住在卑詩省一些沒有911服務的地區，可向當地緊急應變警察或皇家騎警報案。你可致電你當地的市政辦事處，查詢有關電話號碼。

就算你沒有即時危險，但你的擔保人恐嚇或嚇唬你，你需要盡快求助。就算那人擔保過你，你是有權離開正在傷害你或嚇唬你的人。如果你的配偶就是你的擔保人，你仍然有權結束你倆的關係。

虐待(abuse)在加拿大是違法的，你有人身安全的權利。如果你、你的孩子或與你同住的其他親屬被你的擔保人虐待，尋求幫助是非常重要的。

切記要把被虐待的遭遇告訴他人作為記錄。這可包括與醫生、警察、庇護所工作人員、或值得信賴的朋友或家人交談。存有這類記錄，在你與政府人員交談時十分有用。

有一些安全的地方是你可以去的。你(和你的子女)可以暫住在緊急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直至你找到一處較合適的地方居住,這些地方是免費的。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可以提供一處臨時居所,也可以提供支援服務給任何曾經歷暴力或受暴力威脅(有或無未獨立的子女)的人士。

要離開擔保人,你可會感到十分困難:你也許害怕面對你的配偶、或政府、警方、你的家庭,或你的社區;你可能來自一個全由男性掌控的地方。然而,有許多人可以幫助你:

- 找一個安全的地方逗留,致電「卑詩受害人連線」(VictimLinkBC),**1-800-563-0808**(也可見第32頁)。你也可以要求警方帶你去一間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或另一處安全的地方。
- 致電「卑詩法律援助」(Legal Aid BC)申請幫助你去獲取一項針對配偶(或其他家人)的保護令來阻止他們接觸你。怎樣申請法律援助,可參閱第31頁。
- 聯絡社區組織以便尋找能講你的語言和明白你的種族文化的人(見第33頁)。
- 如果你的子女曾擔保你但現在虐待你,你可以尋求幫助。聯絡「卑詩長者優先」(Seniors First BC),該組織會給那些被或可能被虐待的年長人士提供幫助和支援;致電**604-437-1940**(大溫哥華)或**1-866-437-1940**(卑詩省其他地方,免費致電)。

至於金錢又如何?

What about money?

如果你是一名永久居民,你可以申請**福利金**(welfare)(由省政府提供基本生活所需的金錢,諸如:居住、食物,和衣服)。這對你在加拿大的移民身份是沒有影響的。

下一章是關於怎樣申請福利金。

會對我的子女和我們的房子有何影響？

What will happen to my children and our house?

如果你的配偶是你的擔保人而你的移民擔保破裂，該人是沒有權留住你的孩子或佔有你的財產。

如果你和你的配偶分居或離婚，你的配偶依然有法律責任要幫助撫養你的孩子，這稱為「子女撫養」(child support)責任或「贍養」(maintenance)責任。他們也許必須給你贍養費用，這稱為「配偶贍養費」(spousal support)。

你可以向法院申請要你的配偶提供子女撫養費或配偶贍養費。如果你不想上法庭，你和你的配偶可以嘗試與中介人或律師訂立一份協議書。你也可以向一名「家庭司法輔導員」(family justice counsellor)求助(見第44頁)。

也許你亦有權與你的配偶分配一些共同擁有的資產。你們兩人可以自行決定怎樣分配你們的資產，或者你可以上法庭解決。

會對我的擔保人有何影響？

What will happen to my sponsor?

聯邦和省政府是有權控告你的擔保人以獲取金錢用來資助你(也可見第26頁)。如果你正在領取福利金，省政府的政策會要求你的擔保人把你拿取福利金的全數退還給政府。

如果你的擔保人因不遵守在該段期間供養你生活的承諾，而令你必須靠福利金過活，擔保人是不會被獲准擔保其他家庭成員，除非他們向政府繳還由福利廳發放給你的全部福利金。

索取更多的資訊

For more information

索取更多關於你有甚麼權利和可行的步驟使你安全留下來，可參閱「卑詩法律援助」(Legal Aid BC) 的刊物：

- 「活得安全 — 終止虐待」(*Live Safe — End Abuse*) (備有簡體和繁體中文、英文、伊朗文、法文[只備網上版]、旁遮普文，和西班牙文。)
- 「共同生活或者分開生活」(*Living Together or Living Apart*) (備有簡體和繁體中文、英文、法文、旁遮普文，和西班牙文。)

所有刊物可在「法律援助」之「卑詩法律與我」(MyLawBC)的網頁 mylawbc.com/pubs上索取。

此外，「法律援助」之「家庭法在卑詩」(*Family Law in British Columbia*) 的網址 familylaw.1ss.bc.ca上也備有家庭法事宜的有用資訊。



如果我的擔保人不供養我，我可到何處求助？

Where can I get help if my sponsor won't support me?

如果你只有少許或沒錢或沒有收入而不能供養自己，可以向「**社會發展及扶貧廳**」(Ministry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Poverty Reduction, 在這冊子簡稱「社會廳」(the ministry)) 求助。社會廳是卑詩省政府的機構，他們向低或無收入和符合資格的求助者，提供金錢用於房屋、食物、衣服及其他的基本開支上。這些從社會廳取得的金錢，一般稱為「**福利金**」(welfare)，有時也稱為收入援助或社會援助。

雖然聯邦政府管轄移民擔保事宜，但如果你的擔保破裂，「加拿大移民、難民及公民部」(Immigration, Refugees and Citizenship Canada — IRCC) 不能給你援助，也不會幫你向擔保人索取金錢。

這章節在本冊子中提供福利金的基本資料。要獲得更多有關如何申請福利金和可獲那類福利的更詳細資訊，可參閱由「卑詩法律援助」(Legal Aid BC)出版的「如何申請福利金」(*How to Apply for Welfare*) 冊子 (見第42頁)；也可參看第 33 - 41頁的一些能夠幫助你申請福利金的機構名稱。

我怎樣獲取社會福利金？

How do I get welfare?

在卑詩省申請福利金時，多數人經過一般如下的步驟：

1 聯絡社會廳和填寫一份「**收入援助申請(第一階段)表格**」(Application for Income Assistance (part 1) form) 可親身、致電、或在網上填寫。

2 參加「**申請須知課程**」(orientation) 可親身、致電、或在網上參與 (如有必要)。

3 著手找工作 (如有必要)。

4 參加與「**就業及援助工作者**」(Employment and Assistance Worker, 以下簡稱EAW) 的資格面談 (eligibility interview)。

但是，在很多情況下，尤其是如果你正受到虐待或需要即時幫助，你不必做齊這些步驟。與一些必須跟足一般步驟的人比較，你可以更快獲得金錢和援助。欲知詳情，見以下各章節。

如果我正值逃離虐待會怎樣？

What if I am fleeing abuse?

初次聯絡社會廳時，最好告訴他們你正值逃離配偶或其他親戚的**虐待** (abuse)。

如果你現正離開虐待的處境，你的福利金申請會被加快處理：

- 你不必去找工作，及
- 社會廳會在你開始申請福利金的**第一個工作天內** (within one business day)，安排你參加資格面談。

不論你是否住在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也可獲上述安排。

如果你符合福利金所有的其他資格要求，你應可在「**資格面談**」(eligibility interview)後，很快便獲得一般的福利金。

如果你現正逃離虐待和甚至有即時的食物、居住、或醫療援助(例如支付處方藥物)的需要而甚至必須在資格面談前解決，你在初次聯絡社會廳時，便應告訴他們。要求他們解決你的即時需要，直至你參加資格面談為止。

如果我急需要金錢，該怎麼辦？

What if I need money right away?

就算你不是逃離虐待，但你需要金錢或其他在食物、住宿，或馬上需要應急的醫療援助，你可在首次申請福利金時，要求作「**即時需要評估**」(immediate needs assessment)。否則，如果你必須去找工作，也許你要等上數星期才能獲得一般的福利金。

如果你馬上需要幫助，就算社會廳的工作人員沒有告訴你這點，你應要求「即時需要評估」。如果需要人幫你去解釋為甚麼如在找工作期間得不到援助會使你難以過活的話(見第20頁)，可聯絡列載在第33 – 41頁上的其中一個團體或找一名可信賴的朋友來幫助你。

在你獲得即時需要評估前，你不需要證明你曾嘗試向食物銀行、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求助。而且就算你已入住緊急房屋和/或從食物銀行領取食物，你仍可獲得評估。

進行評估簡單來說，就是由一名社會廳工作人員問你一些問題。如果社會廳同意你有即時需要和沒有別處可求助，他們理應在即日便會配合你的需要。同時，社會廳在你首次申請福利金的五天內，理應給你「**基於緊急情況**」(on an urgent basis) 的資格面談。

你將有資格獲得即時需要評估，如果你(或你其中一名未獨立的家屬)：

- 立即需要食物，
- 立即需要容身之所(包括暖氣和/或電力)，或
- 緊急需要醫療照顧(包括處方藥物或「醫療服務計劃」的保障)。

如果社會廳無法立即給你資格面談，他們必須提供給你需要的物品(例如，食物券、使用醫療用品等)，直到進行資格面談那天。如果你符合福利金的全部資格要求，且不用尋找工作(見第20頁)，你應可在面談後不久便開始收到一般的福利金。如果你須要找工作，在找工作期間，你會獲得臨時的金錢稱為「**困境援助金**」(hardship assistance)。

「卑詩申訴專員」(The Ombudsperson of BC)嘗試確保需要「即時需要評估」的人可迅速得到評估。如果你在獲取你的評估上遇到問題，可以向「申訴專員」辦事處求助(見第44頁)。

你申請前

Before you apply

集齊你的文件

Gather your documents

在你申請時，你會需要向社會廳出示你的身份和移民身份的證明。任何能證明你現正逃離虐待或你有即時需要援助的文件都會對你有幫助。還有，如果你相信你符合不需找工作的條件，(見第20頁)，應收集一下任何能幫你證明這點的文件。

如果你正在逃離虐待，社會廳不用你「證明」曾經歷虐待，他們只能相信你。但是，如果你具有一些文件有助證明你正在逃離虐待，把它們收集起來交給社會廳是有幫助的。那些文件諸如警方報告、醫療報告、相片、或証人（例如，在安全屋的職員或其他的社區工作者）的電郵和來信。

怎樣聯絡社會廳

How to contact the ministry

你可以選擇怎樣聯絡社會廳。開始申請福利金時，你可以使用電話、親身到就近的社會廳辦事處或上網（使用電腦）進行。社會廳通常會嘗試要求人們使用電腦申請福利金，但如果你對此有困難，便不必用電腦。

使用電話

By phone

使用電話申請，可致電給社會廳的電話中心**1-866-866-0800**（免費致電）。告訴接聽人員你想用電話申請福利金，一名就業工作者會馬上與你商談，或安排時間回電給你。

此後，你須**在五個工作天之內**，親身前往社會廳辦事處（或政府的「卑詩服務中心」，Service BC Centre）簽署申請表。或者你也可以找一名「可信賴的第三方」例如另一名政府工作人員、或醫生、護士、或註冊社工，然後**在五個工作天之內**，在那人面前簽署社會廳的申請表格（表格將會傳真給他們）。「**就業援助工作者**」（Employment and Assistance Worker — EAW）可向你解釋這點。

親身前往

In person

想找一間就近你的辦事處，致電社會廳**1-866-866-0800**（免費致電）或到他們的網頁 www2.gov.bc.ca/gov/content/family-social-supports/income-assistance/access-services 上的「Access Services」（獲取服務）網頁查詢。

社會廳辦事處稱為「就業及援助辦事處」（Employment and Assistance Office）。

上網

Online

如果你使用電腦和想上網申請，可在社會廳的網址 myselfserve.gov.bc.ca 進入「Self-Serve Assessment and Application Tool」(自我評估和申請工具)辦理(這網站只設英文版)。

欲知如何申請社會福利金的詳細指示，參看 mylawbc.com / [pubs](#) 備有的 *How to Apply for Welfare* (如何申請社會福利金) 和 *Applying for Welfare Online* (網上申請社會福利金)。

如果我的英語說得不好會怎辦？

What if I don't speak English well?

如果你不懂英語或英語說得不好，你有權在與社會廳接洽時找人幫你傳譯。如果你需要一名傳譯員幫助，請盡快通知社會廳的工作人員。社會廳會安排傳譯員並且繳付傳譯員的服務費用。

在你親自申請福利金時，你也有權帶人去辦事處陪同協助，或在電話上申請時有人在旁。要求一位你信賴的人，例如：朋友、親戚、鄰居，或社區工作者陪同你。(就算可以，最好仍是不要帶你的擔保人去。) 告訴社會廳陪同你的人是誰。

當你申請福利金時，你也許能夠很快便跳步到資格面談。

逃離虐待？

在一個工作天內進行資格面談

符合資格進行即時需要評估？

在五個工作天內進行基於緊急情況的資格面談

符合資格免除找尋工作？

在五個工作天內進行資格面談

面談後，社會廳仍需要時間去核實你的文件和作決定。

怎樣申請福利金

How to apply for welfare

1 填寫申請表格

- Fill out the application form

在初次聯絡社會廳時(使用電話、親身,或上網--見第15頁),會要求你填寫一份「**收入援助申請(第一階段)表格**」(Application for Income Assistance (part 1) form)。如果你前往該辦事處,帶備你的所有文件。如果你打電話或上網申請,應準備把文件隨手備用。

如果你親身或用電話申請,在填寫和簽署「收入援助申請(第一階段)」表格後,你會立即獲得一份資料包、被安排參加「申請須知課程」、和安排時間與EAW進行資格面談。EAW也會告訴你是否需要尋找工作。如果你必須尋找工作,你與EAW的資格面談便會編排在你完成尋找工作之後的日期才進行(除非你有即時需要--見下述)。要求盡早安排資格面談的日期。

如果你在網上申請福利金,參看mylawbc.com/pubs網頁上的LSS刊物*How to Apply for Welfare*(如何申請福利金)和*Applying for Welfare Online*(網上申請福利金)的申請指示。

記住:要盡快告訴社會廳你是否正逃離虐待,和/或你是否即時需要食物、住宿,或緊急醫療護理。

如果你正逃離虐待,你應該不必尋找工作,和應**在第一個工作天內**進行資格面談。

如果你需要即時援助,在你等候資格面談期間,要求社會廳配合你的所需。資格面談將會**基於緊急**(an urgent basis)的情況**在五個或以下的工作天內**安排給你。

如果社會廳同意你需要即時援助,但你必須去找工作(見第20頁),期間你能夠獲取臨時困境援助金。如果你不必尋找工作並符合全部的其他條件,你在資格面談後應很快會獲得一般的福利金。

2 參加申請須知課程

▪ Have an orientation

大多數人在社會廳安排資格面談前，必須完成一個「**申請須知課程**」(orientation)。參與這個課程只為了解有關福利金的事宜和需帶備甚麼文件前去參加資格面談的資訊。

如果你用電話或親身申請福利金，該EAW會與你出席申請須知課程。如果你用電腦申請，該課程會包含在你的網上申請內。

你不須參加申請須知課程，如果你：

- 是65歲或以上，或
- 精神或身體狀況妨礙你參加該課程。

如果你認為有一個很好的理由使你不必參加申請須知課程，可向EAW解釋這點。你也可以要求任何一個列在第33 – 41頁上的團體幫助你向EAW解釋這點。

3 著手尋找工作

▪ Do a work search

如果你以前在卑詩省沒有領取過福利金，你一般須要「**尋找工作**」(work search) 為期五週。(如果你以前領取過福利金，尋找工作期是三週。)

如果你必須尋找工作，社會廳的職員會給你有關如何尋找工作的資訊，和一些表格你須要填寫以證明你已合理進行尋找工作。你必定要保留一份關於你怎樣著手尋找工作，和在哪裡應徵的記錄。

如果社會廳已決定你有即時需要和必須著手尋找工作，在找工作期間，你會獲得臨時「困境援助金」。

你不須要尋找工作，如果你：

- 正在離開虐待你的配偶或親戚 (見第12頁)，
- 給社會廳證明在繳交第一階段申請表前的30日內，你已經積極尋找工作，
- 獲社會廳相信你的身體或精神狀況會妨礙你找工作 (例如：懷孕、入住醫院，或患有重病)，
- 是照顧一名三歲以下小孩的唯一人，或
- 是65歲或以上。

如果你符合以上其中一項，在初次申請福利金時，攜帶任何你擁有而可助你證明這點的文件前往。如果你不必著手找工作，社會廳理應 **在五個工作天內** (或如果你正值逃離虐待，則只是 **一個工作天**) 給你安排資格面談。

4 參加資格面談

▪ Have an eligibility interview

當你與一位EAW進行資格面談時，他／她會要求你出示：

- 你尋找工作證明(如果你須要在面談前進行)，及
- 你和你的擔保人的基本資料。

你也必須要給EAW提供：

- 個人身份證 (ID)；
- 以往的財務獨立證明(工作履歷和學歷)，除非你獲得豁免要求(參看第23頁的詳情)；
- 財務資訊；及
- 擔保資訊，包括擔保破裂的詳情。

如果你帶齊有關文件前往面談，你的申請便會較快獲得辦理。你可以在電話上進行面談，或你可以親身前往社會廳辦事處出席面談。如果你在網上申請，可以把所須的文件放上網，EAW便會審核那些文件。

如果你親身出席，要求EAW把你帶去的文件備份，以便你可以保留正本。EAW也會給你一些資料印本。

如果在電話中面談，EAW把一些東西讀給你聽以取代給你資料印本。(如果你想要這些印本，可以要求EAW寄送給你。)一旦電話面談結束，你將要把你的身份證明交到社會廳辦事處(或政府的「卑詩服務中心」，Service BC Centre)。

或者你可交給另一「可信賴的第三方」，比如另一名政府工作人員、或醫生、護士，或註冊社工，以證明你的身份並在該名人士面前簽署社會廳的表格。

無論經電話或親身面談，如果你出席面談時沒有帶同你的所有文件，要求EAW列出所有他們需要的文件，並查詢你還有多久便要把這些文件交到社會廳的辦事處。如果你需要更多的時間，可向EAW提出要求。如果你未能把所有的資料及時交到社會廳，他們可能會結束你的檔案（取消你的申請），而你便要重新申請。

個人證件

Personal identification

當你與EAW面談時，你須帶備：

- 你的*所有*移民文件（例如：你的永久居民確認文件、永久居民卡，和／或抵步記錄）；
- **附照片的身份証** (photo ID)，諸如你的永久居民卡、駕駛執照、你的卑詩身份証（由「卑詩汽車分局」，BC Motor Vehicles Branch發出）、護照，或附有照片的移民文件正本；
- 另一張身份證明而不需有照片的，諸如：你的出生證明、移民文件正本、信用卡，或銀行卡；
- 你的「**社會保險號碼**」(Social Insurance Number — SIN) 卡片，或如果你沒卡的話，提供你的SIN證明；以及
- 「卑詩醫療卡」(BC Care Card)或「卑詩服務卡」(BC Services Card) (如果你有的話)。

如果你也替你的子女或其他家屬申領福利金，你必須要為每名家屬攜帶一張身份證（例如：出世紙或卑詩醫療卡），證件不須附有相片的。

如果你沒有SIN卡，應攜帶一份載有你的名字和SIN的文件正本，例如你的收入退稅單或其他政府給你的信件。

或者，如果你從來沒有SIN卡（或者你想要補領一張），可向「加拿大服務中心」申請新的或補領一張SIN卡。有些社會廳辦事處也備有SIN卡申請表格供索取。首張SIN卡免費，但補領則要繳付10元費用，如果你付不起，可要求社會廳代你繳付。

如果你沒有所需的身份証來符合申請福利金資格，但符合其他申領的要求，在你申領社會廳所需的身份証期間，你應可獲得最多六個月的困境援助金。

過往財務獨立的證明(學歷和工作履歷)

Proof of previous financial independence (education and work history)

在能夠獲得資格面談之前，一般人都會被社會廳要求證明自己：

- 在過去的連續兩年間，曾每年工作最少840小時，
- 在過去的連續兩年間，每年賺取至少7,000元，或
- 在過去連續兩年的部分時間工作，而在兩年中的餘下時間，收取「就業保險金」(Employment Insurance) 或其他補替收入(不是福利金或訓練津貼)。

這可包括你在任何一個國家的任何時段所做的工作。

證明你曾經工作的最簡單方法是提供一張T4的單據、「就業紀錄」(Record of Employment — ROE)，或其他有關你先前工作的文件。你也可以提供你的僱主給你的信件，如果這些是你唯一擁有的記錄。如果你不能取得任何其他證明，也許你可簽署一份聲明(擬備一份文件列出事實，並發誓該資料是真的)。

你在何處或何時工作了兩年並不重要，你可以計算你很久以前做的工作，也可以把你在其他國家的工作都計算在內。

須具有兩年工作經驗的規則不適用於你,如果你:

- 在最近六個月內,離開了虐待你的配偶或親戚而遷離居所,而社會廳相信你的工作能力因此受到限制;
- 有依靠你的孩子、或照顧由「兒童及家庭發展廳」(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Family Development)交託的兒童(例如寄養兒童);
- 在過去兩年來,由受僱的配偶供養你;
- 在過去兩年期內有部份時間,由配偶供養你,而其餘時間領取「就業保險金」(Employment Insurance)或「收入補替計劃」金(income-replacement plan);
- 因醫療情況妨礙你在未來的30天內工作,或者曾在過去兩年內妨礙你工作最少六個月;
- 懷孕;
- 考取了兩年制的學位或文憑證書,或高級學位;
- 是19歲以下;
- 是患有持久多重障礙而未能就業,或正在申請為「殘障人士」(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而設的「**殘障福利金**」(disability benefits);
- 現在照顧一名有身體或精神問題的配偶而妨礙你離家工作;
- 在過去兩年內入獄六個月;
- 曾受「兒童及家庭發展廳」(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Family Development)或類似的代理機構照顧,或曾有青少年協議直至你十九歲。

即使你不屬於上述其一組別,你仍然可以獲得福利金:如果社會廳相信你因自己的過錯,在兩年間不能合理負擔自己的生活;並且如果得不到福利,便會陷入一個非常困難的境況。

財務資訊

Financial information

你須要攜帶一些有關你的收入和**資產**(assets)(屬於你的儲蓄和東西)的資料與EAW面談。該EAW或許要求你出示以下任何項目：

- 銀行存結單或你的銀行存摺(這些必須是最近及至少可追溯到二至六個月前的紀錄)
- 有關你在加拿大擁有的其他物業的資料
- 有關你在其他國家擁有的存款或物業的資料
- 你從「加拿大稅局」(Canada Revenue Agency)收到最近的「評稅通知書」(Notice of Assessment),即「退稅通知」(tax return notice)
- 你最近的薪金存根
- 如你最近離開工作,你的「就業紀錄」(Record of Employment — ROE)
- 有關你從政府方面獲得(或應取得)金錢的資料,例如:加拿大子女優惠、貨勞稅(GST)退款、就業保險金、工傷賠償金、或加拿大退休福利金
- 一些能顯示由你的前配偶支付給你的生活費(即是贍養費)金額的文件
- 有關你的「註冊退休儲蓄計劃」(Registered Retirement Saving Plans — RRSPs)、「擔保投資證」(Guaranteed Investment Certificates — GICs)及信托基金的資料等

如果你沒有法庭指令或分居協議來賦予你從前配偶處收取生活費(給你自己或你的子女),可向社會廳尋求法律幫助你獲取。如果你已經獲得配偶贍養費或子女撫養費的指令或協議,但想要求增加那些金額,也可向社會廳尋求法律幫助。如果你擔心你的安全而不想你的配偶知道你在哪裡,與律師或社區工作者商談有關向社會廳尋求法律幫助對你是否有利。

移民擔保資訊

Sponsorship information

你需要向EAW提供有關你的移民擔保和為何擔保破裂的資料。這是因為你的移民擔保協議可被視為一項收入來源，而你不能領取福利金直至你能證明你完全沒有其他安全的收入來源。你越快提供這些資料給你的EAW，社會廳會越快審批你是否有資格領取福利金。

EAW會問及有關的背景資料，例如：

- 你的擔保人的全名，和你的配偶可能使用的其他任何名字，
- 你的擔保人的地址和電話，及
- 你的擔保人的工作地址。

帶備任何你有的證據證明你的移民擔保已經破裂是有幫助的。如果你有任何由你的擔保人給你的信件或其他證據可證明他們不在供養你，帶備這些證據同行。如果你能向EAW出示你曾嘗試向你的擔保人要求獲取生活費，這些資料也會有幫助。例如，你可寫信給你的擔保人要求給你生活費並可將該信件副本交給社會廳。如果你在擔保人不會幫助你時，得到來自食物銀行、教堂，或社區團體的幫助，最好嘗試帶同由這些地方給你的信件以確認它們給你什麼幫助。

有時，社會廳會問你有否嘗試因生活費的問題而控告你的擔保人。受擔保的人有權為生活費問題而控告擔保人，但因為控告困難而且需時頗長，這一般都不會發生。你不必先控告你的擔保人才可申請福利金。如果你決定控告你的擔保人，可與列在第33 – 41頁的其中一間社區組織商談。

一旦你向社會廳會提供了你擔保人的資料，社會廳會接觸你的擔保人，除非社會廳相信這會對你的安全構成影響（見第27頁）。社會廳會告訴擔保人你已申請福利金，並會詢問擔保人能否或會否在財政上支持你。如果擔保人說不，社會廳便會繼續處理你的福利金申請。

如果你未能立即向社會廳提供全部所須關於你的移民擔保的資料，在你按步獲取那些資料期間，你也許能領取社會廳的臨時「困境援助」金錢。

如果我曾受虐待，有需要接觸我的擔保人嗎？

If I've been abused, does there have to be contact with my sponsor?

如果你曾被你的擔保人恐嚇或虐待，重要的是將事情告知社會廳。如果有這事情發生，而社會廳相信這會對你的健康或安全構成問題，依照社會廳的政策：

- 你毋須與你的擔保人談話或寫信向他們索取有關資料；及
- 社會廳不會就有關你的擔保資料聯絡你的擔保人，或者了解你的擔保人仍否願意在財政上支持你。

收集給社會廳證明你被虐待或忽略的証據，諸如：警方報告、醫療報告、照片、電郵，和証人（例如安全屋的職員或其他社區的工作者）的信件。

如果我的擔保人擁有我的移民文件，我該怎麼辦？

What if my sponsor has my immigration documents?

如果你害怕向擔保人索取你的移民文件，或如果你認為你的擔保人不會將文件交給你，可向「加拿大移民、難民及公民部」（Immigration, Refugees and Citizenship Canada — IRCC）申請一份永久居民紙的確認副本或補發一張永久居民卡。欲知詳細資料，可致電IRCC的1-888-242-2100，或到他們的網站

cic.gc.ca 查詢。補領卡收費\$50。如果你沒有\$50，可要求社會廳為你繳付。你也許須等候兩至三個月才收到該卡。

警方可幫助你向你的擔保人索取你的文件。社區工作者可幫你要求警方與你一同前去你擔保人的房子（見第33 – 41頁的「誰能幫助你」）。雖然警方多數不會令你的擔保人把文件交給你，但你在現場為此商談時他們可確保你安全。

在你嘗試獲取你的文件期間，即使你的身份證明文件不全或者沒有你的「社會保險號碼」（Social Insurance Number — SIN），你仍可申請和開始領取臨時「困境援助」金。但你必須能向社會廳證明

你是永久居民。同時，你必須向社會廳證明你正在盡法獲取你的SIN和/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也參看第22頁)。

我須等候多久才能領到福利金？

How long do I have to wait to get welfare?

社會廳通常不會決定你能否領取福利金，直到你：

- 填妥申請表格並向社會廳提交了所有必須的文件；
- 已完成申請須知課程(如有需要，見第19頁)；
- 已完成尋找工作(如有需要，見第20頁)；
- 經過與社會廳的資格面談；並且
- 你的資料已經過**核實**(verification)(由社會廳查核)。

資料核實後，社會廳也許需等候一週或以上決定你的福利金申請。如果你不能趕快向社會廳提供全部文件，處理申請的時間可會更長。

記著：如果你立即需要金錢，你可隨時要求社會廳提供即時需要評估(見第13頁)。

社會廳可以到我家查看資料嗎？

Can the ministry come to my house to check information?

社會廳職員不許前往你家去核對你所提供的資料是否正確。社會廳職員只可以在無預警的情況下到你家核實你是否住在報稱的住址--這稱為「住所核實」(residency check)。如果進行此事，社會廳職員在沒有你的同意下，不許進入你家或向你的孩子查問以核對你提供給他們的資料。法律規定，如果你不願意，你不必讓社會廳人員進入你家核實。

如果社會廳職員提出要到你家探訪給你資訊或服務，如果你不願意，你不必同意。如果你同意，社會廳職員必須在來訪前和你約定時間。他們不許查看你的家或向你的孩子詢問你的情況。

我一旦領取福利金之後會怎樣？

What happens once I'm receiving welfare?

如果你的擔保關係破裂，社會廳會定期覆核你的檔案。社會廳想知道你的擔保人是否仍然沒能力供養你，或者你的擔保人是否現有能支付你的開支。

如果你的擔保人是有虐待傾向的，以及社會廳基於你的人身安全考慮而同意不聯繫你的擔保人，社會廳仍然會定期覆核你的檔案。社會廳想知道對你的人身安全問題是否仍然存在。因此，如果社會廳聯繫你的擔保人仍會令你擔心安全，你一定要把這份顧慮告訴社會廳。

一旦你開始領取福利金，社會廳會在每個月發給你福利金時給你一份稱為月報的文件。你必須回答月報上的問題才能領取下個月的福利金支票。你必須填寫月報上的表格、簽名並交回社會廳。正確及如實回答月報上的問題是十分重要的。你必須在領到當月支票後的第五天內把月報交回社會廳。

如果我繼續領取福利金，我仍能擔保我的家人嗎？

Can I still sponsor my family members if I go on welfare?

在你領取一般福利金時，你就不符合資格擔保任何家人、甚至你的子女來加拿大。一旦你能夠自食其力並且賺取足夠金錢，你就可能夠資格擔保你的家人。

如果你從社會廳領取的是殘障人士福利金（稱為供「有殘障人士」的福利金，benefits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或殘障人士困境援助金，你可以申請擔保有資格的家庭成員（詳情見第3頁）。

如果我的福利金申請被拒，我能做什麼？

What can I do if my welfare application is turned down?

你是有權因社會廳對你的大多數否決結果進行**上訴**(appeal，要求覆核)。如果你得悉你的福利金申請被拒絕，或者你的福利金額減少了或已停止發放，**你要盡快向第33 - 41頁所列其一機構求助，這是十**

分重要的。有這些機構人員的幫助，你能向社會廳的工作人員解釋你為何認為其決定不公平。有時候，這可能是令社會廳改變決定的最快辦法。如有需要，這些機構還能幫助你對社會廳的決定進行上訴。

上訴有兩個級別：第一個稱為「重新考慮」(Reconsideration)；第二個，是向「就業及援助上訴審裁處」(Employment and Assistance Appeal Tribunal)進行上訴。你必須在福利金申請遭到拒絕後的**20個工作天內**申請「重新考慮」。如果這上訴失敗，你有**7個工作天**向「上訴審裁處」提出上訴。

在進行上訴時，你必須特別注意有關的時限。如果你錯過任何上訴期限，你的整個上訴便會失敗，並要重新申請福利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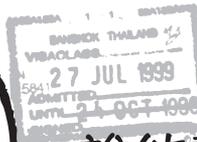
盡你所能做好上訴是很重要，同時，因為上訴時限很短，最好找人幫忙。向第33 – 41頁所列其中一間機構求助。

如果我的上訴全部失敗會怎樣？

What if I lose all my appeals?

如果你的朋友和家人不能幫助你，可向認識的人尋求幫助，例如你的教會，寺廟，或者社區組織。至少你還可能夠資格從社會廳獲得領取臨時「困境援助」金。或者你也許能夠重新申請福利金。

在這種困難情況下，最好的辦法是找一名社區工作者幫助你。下面的一章節列有一些能幫助你處理移民擔保和福利金申請事宜的機構和服務。



誰能幫助你?



這章節在本冊子中備有聯絡法律服務、受害人服務工作者，和社區及安置服務工作者的資訊。通過這些機構，你可以獲得法律幫助、幫助領取福利金及實際上的和情緒上的支援。

申請法律援助

Apply for legal aid

「法律援助」(Legal Aid)提供給你一系列免費的服務(見第42頁)，其中包括如果你合符資格，可聘請律師幫助你。你可以申請法律援助，如果：

- 你會被遣送出境(驅逐出加拿大)，或
- 你需要幫助獲取一項保護令以防範有施虐傾向的家庭成員。

有關移民法律援助，致電移民熱線：

大溫哥華 604-601-6076

卑詩省其他地區 1-888-601-6076 (免費致電)

你也可以致電主要的「電話中心」(Call Centre)：

大溫哥華 604-408-2172

卑詩省其他地區 1-866-577-2525(免費致電)

你可要求與一名法律資訊外展工作者商談法律資訊和轉介其他服務。想找外展工作者或找你當地的法律援助辦事處或在你區內的法律援助社區夥伴，可瀏覽legalaids.bc.ca (在「Legal Aid」(法律援助)下，點擊「Legal aid locations」)。

如果你正受到虐待

If you're being abused

卑詩受害人連線

VictimLinkBC

「卑詩受害人連線」是免費電話、機密、多種語言的電話服務，遍及卑詩和育空地區（每天24小時，每週7天）。它為家庭暴力受害人提供即時危機支援、一般資訊，和轉介服務諸如緊急安全屋或臨時庇護中心。

1-800-563-0808 (免費致電)
victimlinkbc.ca

受虐打婦女支援服務

Battered Women's Support Services

情緒支援、資訊和轉介。

大溫哥華	604-687-1867 (危機熱線)
信息傳遞(TTY)	604-687-6732
卑詩省其他地區	1-855-687-1868 (免費致電)

bwss.org

卑詩臨時庇護中心協會

BC Society of Transition Houses (BCSTH)

「卑詩臨時庇護中心協會」會員可提供臨時庇護中心的名單。

大溫哥華	604-669-6943
卑詩省其他地區	1-800-661-1040 (免費致電)

bcsth.ca

卑詩居所

BC Housing

可提供在省內的緊急安全屋、臨時庇護中心，和津貼居所的名單。

bchousing.org
(點擊「Housing Assistance」，然後「Women Fleeing Violence」)。

用你的語言求助

Find help in your own language

AMSSA

AMSSA是一間服務移民的多元文化機構的聯會。想找一份載有提供即時傳譯和翻譯服務的機構名單，可瀏覽amssa.org，然後在「Membership」，點擊「AMSSA Members」。你會找到一份按英文字母排列，在省內能用你的語言幫助你的機構名單。

法律學生法律意見服務計劃

Law Students' Legal Advice Program — LSLAP

在卑詩大學的LSLAP裡，或許有能講你的語言的學生幫助你。

604-822-5791

lslap.bc.ca

卑詩迎新計劃

Welcome BC

卑詩迎新計劃是為新來加拿大的人士而設的網上政府資源。如果你有電腦，可瀏覽welcomebc.ca/language2.aspx，備有各種不同語言的資訊。

社區機構

Community organizations

在以下各頁是一份團體名單，列出那些社區工作者能在移民和福利金事宜上幫助你，和也許能夠幫助你尋找律師或法律倡議者。他們也許亦能提供即時傳譯員。可致電就近你的辦事處。

如果你的社區不列入該名單內，可求助於婦女中心、臨時庇護中心、區內社區團體，或教會。

阿伯斯福特 Abbotsford

阿伯斯福特社區服務 *Abbotsford Community Services*

604-859-7681

info@abbotsfordcommunityservices.com

本拿比 Burnaby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本拿比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Burnaby Office

604-395-8000

settlement@issbc.org

務適多元文化服務會·Kingsway 辦事處

MOSAIC, Kingsway Office

604-438-8214

settlement@mosaicbc.org

務適多元文化服務會·CCM加拿大辦事處

MOSAIC, CCM of Canada Office

604-877-8606

settlement@mosaicbc.org

中僑互助會·本拿比辦事處

SUCCESS, Burnaby Office

604-430-1899

info@success.bc.ca

甘寶河 Campbell River

移民歡迎中心 *Immigrant Welcome Centre*

250-830-0171

info@immigrantwelcome.ca

齊里華克 Chilliwack

齊里華克社區服務 *Chilliwack Community Services*

604-393-3251

ccsinfo@comserv.bc.ca

高貴林 Coquitlam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 Cottonwood 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Cottonwood Office

778-383-1438

settlement@issbc.org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Lincoln 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Lincoln Office

778-284-7026

settlement@issbc.org

中僑互助會·North Road 辦事處

SUCCESS, North Road Office

604-936-5900

info@success.bc.ca

中僑互助會·Pinetree Way 辦事處

SUCCESS, Pinetree Way Office

604-468-6000

info@success.bc.ca

庫特尼 Courtenay

移民歡迎中心·庫特尼

Immigrant Welcome Centre of Courtenay

250-338-6359

admin@immigrantwelcome.ca

科蘭布魯克 Cranbrook

哥倫比亞盆地識字聯盟·卑詩迎新計劃

Columbia Basin Alliance for Literacy, Welcome BC

250-581-2112

cranbrooksettlement@cbal.org

鄧肯 Duncan

考伊琴跨文化協會

Cowichan Intercultural Society

250-748-3112

office@cis-iwc.org

聖約翰堡 Fort St. John

中僑互助會, 聖約翰堡辦事處

SUCCESS, Fort St. John Office

250-785-5323

info@success.bc.ca

甘祿市 Kamloops

甘祿市移民服務

Kamloops Immigrant Services

778-470-6101

kis@immigrantservices.ca

基隆拿市 Kelowna area

包括 *Lake Country/West Kelowna/Peachland*

基隆拿市社區資源協會

Kelowna Community Resources Society

250-763-8008

immigrantservices@kcr.ca

蘭里 Langley

卑詩移民服務協會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蘭里辦事處

604-510-5136

settlement@issbc.org

楓樹嶺 Maple Ridge

卑詩移民服務協會，楓樹嶺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Maple Ridge Office

778-372-6567

settlement@issbc.org

米遜 Mission

米遜社區服務協會

Mission Community Services Society

604-826-3634

info@missioncommunityservices.com

SARA為婦女服務

SARA for Women

604-820-8455

info@saraforwomen.ca

那乃磨 Nanaimo

溫哥華島中部地區多元文化協會，那乃磨辦事處--歡迎移民中心

Central Vancouver Island Multicultural Society, Nanaimo Office

— *Immigrant Welcome Centre*

250-753-6911

admin@cvims.org

新西敏市 New Westminster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新西敏市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New Westminster Office

604-522-5902

settlement@issbc.org

北溫哥華 North Vancouver

北岸多元文化協會

North Shore Multicultural Society

604-988-2931

office@nsms.ca

潘迪克頓 Penticton

南歐卡納根移民及社區服務

South Okanagan Immigrant & Community Services

250-492-6299

admin@soics.ca

喬治王子鎮 Prince George

移民及多元文化服務協會

Immigrant and Multicultural Services Society

250-562-2900

imss.pg@imss.ca

列治文 Richmond

展望社區服務中心

CHIMO Community Services

604-279-7077

chimo@chimoservices.com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列治文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Richmond Office

604-233-7077

settlement@issbc.org

列治文多元文化社區服務

Richmond Multicultural Community Services

604-279-7160

info@rmcs.bc.ca

中僑互助會·列治文辦事處
SUCCESS, Richmond Office
604-279-7180
info@success.bc.ca

史高米遜 Squamish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史高米遜辦事處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Squamish Office
604-567-4490
settlement@issbc.org

素里 Surrey

多元城市社區資源協會
DIVERSEcity Community Resources Society
604-597-0205
info@dcrs.ca

務適多元文化服務會·歡迎中心
MOSAIC, Welcome Centre
778-591-9334
settlement@mosaicbc.org

選擇社區服務會
OPTIONS Community Services
604-584-5811
604-596-4321(紐頓區, Newton)
info@options.bc.ca

跨文化進步社區服務協會·素里辦事處
Progressive Intercultural Community Services Society,
Surrey Office
604-596-7722
pics@pics.bc.ca

中僑互助會·素里辦事處
SUCCESS, Surrey Office
604-588-6869
info@success.bc.ca

溫哥華 Vancouver

受虐打婦女支援服務

Battered Women's Support Services

604-687-1868
information@bwss.org

科靈活鄰舍之家

Collingwood Neighbourhood House

604-435-0323
info@cnh.bc.ca

卑詩省移民服務協會(安頓服務),總部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of BC (Settlement Services),
Head Office*

604-684-7498
settlement@issbc.org

奇華沙鄰舍之家

Kiwassa Neighbourhood House

604-254-5401
info@kiwassa.ca

小山丘鄰舍之家

Little Mountain Neighbourhood House

604-879-7104
info@lmnhs.bc.ca

務適多元文化服務會,總部

MOSAIC, Head Office

604-254-9626
settlement@mosaicbc.org

多元文化幫助之家協會

Multicultural Helping House Society

604-879-3277
info@helpinghouse.org

南溫哥華鄰舍之家

South Vancouver Neighbourhood House

604-324-6212
svnh@southvan.org

中僑互助會·菲沙街辦事處

SUCCESS, Fraser Street Office

604-324-8300

info@success.bc.ca

中僑互助會·固蘭湖街辦事處

SUCCESS, Granville Street Office

604-323-0901

info@success.bc.ca

中僑互助會·片打街辦事處

SUCCESS, Pender Street Office

604-684-1628

info@success.bc.ca

溫哥華及低陸平原多元文化家庭支援服務協會

*Vancouver and Lower Mainland Multicultural
Family Support Services Society*

604-436-1025

againstviolence@vlmfss.ca

維農 Vernon

維農及地區移民服務協會

Vernon and District Immigrant Services Society

250-542-4177

vdiss@shaw.ca

維多利亞 Victoria

大維多利亞地區文化交流中心

Inter-Cultural Association of Greater Victoria

250-388-4728

info@icavictoria.org

維多利亞移民及難民中心協會

Victoria Immigrant and Refugee Centre Society

250-361-9433

info@vircs.bc.ca

「卑詩法律援助」提供更多的幫助

More help from Legal Aid BC

除了提供免費律師幫助給那些符合資格的某些家庭、移民，和其他問題的人士之外，「法律援助」也為卑詩省民提供法律資訊（例如本冊子）和法律意見。

網上申請福利

Applying for Welfare Online

本資料單張是關於如何使用電腦或手機在網上申請福利金。可在mylawbc.com網站上找此資料單張（點擊「Our publications」）。

如何申請福利金

How to Apply for Welfare

這本冊子解釋了誰有資格領取福利金、如何申請、如何對裁決提出上訴，以及如何獲得更多的資訊或幫助。可在mylawbc.com 網站上找此冊子（點擊「Our publications」）。

活得安全--結束虐待

Live Safe — End Abuse

這資料單張系列描述10種關係虐待，包括若受到虐待的女性和男性可以做些甚麼、安全計劃、保護令、養育子女、金錢和刑事法庭程序。這系列包括以「如果你的擔保人虐待你」(*If Your Sponsor Abuses You*) 為題的單張，可上網 mylawbc.com（點擊「Our publications」尋找）。

家庭法在卑詩網站

Family Law in BC website

登入 familylaw.iss.bc.ca 尋找資料單張、自助指南，以及網上刊物和錄影。

卑詩法律與我網站

MyLawBC website

登入 mylawbc.com，依循引導答問途徑去尋找有關家庭法律問題的資訊，包括虐待和家庭暴力。

家庭法當值律師

Family duty counsel

家庭法當值律師為一些有家庭法方面問題的人士提供法律意見。即使你不夠資格獲取法律援助，你還有可能夠資格獲得家庭法當值律師幫助。在許多省級和最高法院內都有家庭法當值律師辦事處。要了解更多情況，登入「法律援助」網站 legalaid.bc.ca，(然後再點擊「Legal Aid」和「Advice」)。

家庭法律專線

Family LawLINE

「家庭法律專線」的律師在電話上提供有關家庭法的簡短法律意見。無論你符合資格獲取法律援助與否，你也許能夠獲得這些幫助。你若想被考慮取得這項服務，可致電遍及全省的「電話中心」。如果你符合資格，你會被轉送到一名有空檔可幫助你的「家庭法律專線」律師。

大溫哥華
卑詩其他地區

604-408-2172
1-866-577-2525 (免費致電)

其他幫助

Other help

卑詩省申訴專員辦事處

BC Ombudsperson's office

「卑詩省申訴專員辦事處」提供有關與公共服務機構接洽步驟的資訊，以及調查不公平做法等投訴。服務不收取費用。

1-800-567-3247(免費電話)

<https://bcombudsperson.ca>

點擊法律

Clicklaw

「點擊法律」是一個為卑詩省民提供法律資訊、教育和幫助的網站。

clicklaw.bc.ca

家庭司法輔導員

Family justice counsellors

「家庭司法輔導員」提供服務給只有微薄收入的家庭。致電「卑詩服務中心」(Service BC)查詢就近你的辦事處地點。

大溫哥華

604-660-2421

維多利亞

250-387-6121

卑詩省其他地區

1-800-663-7867(免費電話)



這些字作何解

What the words mean

虐待 (abuse) 關係虐待包括多種方式的傷害或危險行為，這些行為可以由恐嚇和感情傷害以至身體或性侵襲。虐待也可包括經濟封鎖，和其他操控行為諸如限制你做的事。也可參閱第7頁。

倡議者 (advocate) 一名熟識某些問題及法律的人士，並以自己的經驗來幫助別人。

上訴 (appeal) 當你不同意社會廳(the ministry)對你的福利金申請的決定時，並且要求另一決策者來覆核該決定。

收入援助申請表(第一階段) (Application for Income Assistance (part 1) form) 你在申請福利金時所填寫的表格，表格上的資料會被輸入社會廳的電腦系統。

資產 (assets) 你的資產包括你擁有的東西，諸如：現金、銀行存款、投資、汽車或其它車輛、生意及地產。

工作天 (business day) 大多數的機構都辦公的某天。當你要確定你的福利金申請或任何上訴的截止日期時，你應計算每個工作天，而週六、週日及政府假期除外。

同居伴侶 (common-law partner) 具有兩個定義：

- 根據聯邦移民法，這人是和你有婚姻關係般共同生活至少一年的同性或異性。
- 根據卑詩省福利法，這人是你向服務廳指明是你的同居伴侶，或在最近的3個月裡、或在過去的12個月裡至少有9個月和該人一起生活，而社會廳同意你們有婚姻般的關係。

夫妻關係伴侶 (conjugal partner) 一名與你至少有一年的婚姻般關係的同性或異性，但因移民問題、你或他/她的婚姻狀況、或性傾向而不能結婚或同住。

非獨立的子女 (dependent children) 具有兩個定義：

- 根據聯邦移民法，非獨立是指需要依靠父／母在經濟和其他方面支援的子女。一名非獨立子女必須：
 - 在22歲以下而沒有配偶或普通法伴侶；或
 - 在22歲及以上，因身體或精神狀況而不能獨自維生。
- 根據卑詩省福利法，非獨立子女是指在19歲以下、未婚而多過一半時間和你一起生活，並且依賴你提供基本生活需要的子女（這包括繼子女，也可包括在你的照顧下的其他孩子）。

殘障福利金 (disability benefits) 社會廳支付給有殘障的人士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PWD) 及其家屬的福利金。也稱為「殘障援助金」。殘障福利金額高於一般的福利金額。如果你有嚴重的殘障，請向社區工作人員查詢有關申請殘障福利金的資訊。

福利金資格面談 (eligibility interview) 與社會廳 (the ministry) 工作人員進行交談時，你提供有關個人身份的證明、工作履歷、財務狀況和你的擔保人的資料。稍後，該廳會決定你是否有資格獲得福利金。

就業及援助工作人員 (Employment and Assistance Worker — EAW) 也稱為EAW、個案工作人員，或工作人員。他們在社會廳(the ministry)協助你處理你的福利金檔案。

困境援助金 (hardship assistance)由社會廳發放的臨時金錢，在有限的情況下才可以領取，例如當你：

- 須要去找工作，但同時立即需要食物、居所，或緊急醫療護理；或
- 正按步獲取社會廳就你的擔保所需的文件或其他的資料。

即時需要評估 (immediate needs assessment)如果你能證明你即時需要容身之處、食物或急需醫療幫助，你會比一般情況較快獲得福利金資格面談，及獲得你所需的直至完成福利金資格面談為止。

加拿大移民、難民及公民局 (Immigration, Refugees and Citizenship Canada，簡稱IRCC)聯邦政府的部門，負責處理移民及移民擔保事宜。

社會發展及扶貧廳 (Ministry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Poverty Reduction)省政府的部門，負責處理福利金事宜。在這本冊子裡稱為「社會廳」(the ministry)。

申請須知課程(orientation)了解有關福利金和你需帶備什麼文件出席福利金資格面談。

永久居民 (permanent resident)也稱為「抵步移民」(landed immigrant)。該人士有權在加拿大永久工作和生活。永久居民須在每五年內，沒有離開加拿大超過三年。

附照片的身份證件(photo ID)任何附有你的照片及個人資料的官方證件或文件。

社會保險號碼 (Social Insurance Number — SIN)每位加拿大公民、永久居民，或任何可以在加拿大合法工作的人士，都可以獲得由聯邦政府頒發個人的社會保險號碼 (SIN)。通常你前往政府部門辦事或者申請工作時，一般都需要你出示SIN。

擔保人 (sponsor) 一名人士在文件上簽署同意資助一名家庭成員來加拿大生活成為永久居民。

配偶 (spouse) 一名丈夫、妻子、夫妻關係伴侶，或者同性或異性的同居伴侶。

承諾書 (undertaking) 在申請擔保某人時簽署的一份文件。是擔保人的承諾，會為其擔保的人提供生活資助。

核實 (verification) 社會廳查看(核實)你提供的資料。社會廳的工作人員可會到你家 (稱為家訪)、與其他人談話，或者查看其他政府記錄。

福利金 (welfare) 也稱為收入援助金或社會援助金。這是一些當你不能夠依靠自己維持生活時，你也許可以從社會廳領取的金錢，以支付食物、居所、衣物和其他基本生活的需要。福利金包括殘障福利金、困境援助金，和一般福利金。

尋找工作 (work search) 你必須在找工作期間，記錄下你在某個時段做了什麼和你在哪裡申請工作。

怎樣索取《移民擔保破裂》

How to get *Sponsorship Breakdown*

及其他免費「法律援助」刊物

網上閱讀： mylawbc.com/pubs

網上訂購： crownpub.bc.ca

(在「Quick Links」(快速連接)下，點擊

「BC Public Legal Education & Information」)

關於索取刊物的問題？

604-601-6000

distribution@lss.bc.ca

對這刊物的意見？

publications@lss.bc.ca



@ [legalaidbc](#)